



CHINA-HONGKONG PHOTO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3)

截至2005年9月30日止6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2005年9月30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亦已由受委聘覆核的外部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有關規定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重列) 港幣千元
	附註		
收益			
產品銷售		638,004	591,768
沖印服務收入		61,264	64,618
收益總額		699,268	656,386
銷售成本		(584,423)	(503,957)
溢利總額		114,845	152,4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8,130	9,413
銷售及分銷費用		(33,205)	(34,696)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7,092)	(13,047)
行政開支		(33,793)	(35,128)
其他開支		(1,018)	(56,11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48	—
除稅前溢利	4	48,215	22,861
稅項	5	(3,405)	(1,773)
期內溢利		44,810	21,088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4,750	21,194
少數股東權益		60	(106)
每股盈利	6	3.85仙	1.82仙
基本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息－中期	7	25,604	11,63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005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5 3月31日 (重列)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575	126,795
投資物業	35,747	35,850
商譽	35,878	35,878
租賃按金	6,211	6,268
聯營公司權益	8,928	8,580
遞延稅項資產	5,018	4,133
定期存款	54,579	54,579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62,936</u>	<u>272,083</u>
流動資產		
存貨	115,985	194,684
應收賬項及票據	141,527	96,381
預付款項、訂金及 其他應收賬項	25,704	27,89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23,883	540,976
流動資產總額	<u>807,099</u>	<u>859,93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票據	47,755	46,209
應計負債	82,691	78,933
應付中期股息	25,604	-
應付稅項	8,274	4,233
流動負債總額	<u>164,324</u>	<u>129,375</u>
流動資產淨值	<u>642,775</u>	<u>730,5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05,711</u>	<u>1,002,639</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款項撥備	2,195	2,195
遞延稅項負債	557	308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752</u>	<u>2,503</u>
	<u>902,959</u>	<u>1,000,136</u>
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		
股本	116,383	116,383
其他儲備	480,845	485,290
保留溢利	289,598	266,007
擬派末期股息	-	23,277
擬派末期特別股息	-	93,106
	<u>886,826</u>	<u>984,063</u>
少數股東權益	16,133	16,073
	<u>902,959</u>	<u>1,000,136</u>

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200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惟本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對本集團有影響之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之變動及差錯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	政府補助會計及政府援助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基於股權支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所得稅－重估非折舊資產之撥回
香港－詮釋第4號	租賃－有關香港土地租賃租期期限之釐定

除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7、36及4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外，採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有關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概述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少數股東權益

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後，於結算日之少數股東權益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股權項內呈列，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分開處理，而少數股東應佔本公司於期內業績之權益乃於綜合損益表呈列，作為此期間溢利或虧損總額於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間之分配。於2005年3月31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比較期間之簡明綜合損益表及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內之少數股東權益呈列方式經已作出相應重列。

(b)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

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後，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都包括在發生期間之損益表內。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於報廢或出售期間在損益表內確認。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過渡性條文，對採納該標準對保留溢利之期初餘額之影響作出調整，而非追溯重列比較數字以反映過往期間呈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變動。上述變動之影響為於2005年4月1日將港幣4,445,000元從投資物業重估儲備分開列賬，而相應調整則計入於2005年4月1日之期初保留溢利內。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後，收購而產生的商譽不再攤銷，而是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某些事項或情形之變動顯示賬面價值可能發生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任何已確認之商譽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不可以回撥。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性條文要求本集團在2005年4月1日將商譽的累計攤銷的賬面價值在商譽的成本中撤銷。上述變動乃本集團於2004年4月1日及2005年4月1日分別收購附屬公司港幣5,861,000元及港幣8,058,000元產生之商譽累計攤銷，與2004年4月1日及2005年4月1日相關商譽成本港幣43,936,000元對銷之影響。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經營之業務乃根據各項業務之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劃分架構及管理。本集團每項分類業務代表一策略性經營單位，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均有別於其他分類業務。

下表呈報本集團主要分類之收益及業績。

	批發		零售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企業及其他		註銷		綜合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外部客戶之銷售	612,084	561,378	87,184	95,008	-	-	-	-	699,268	656,386
分類交互銷售	35,712	50,293	-	-	-	-	(35,712)	(50,293)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758	10,429	666	921	1,153	719	-	(3,858)	2,577	8,211
總計	648,554	622,100	87,850	95,929	1,153	719	(35,712)	(54,151)	701,845	664,597
分類業績	47,096	28,069	(3,523)	(4,275)	(1,259)	(2,135)	-	-	42,314	21,659
未分配收入									5,553	1,20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48	-							348	-
稅項									(3,405)	(1,773)
期內溢利									44,810	21,088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5,553	1,202
租金收入總額	1,153	719
供應商之津貼	949	7,184
其他	475	308
	8,130	9,413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而釐定：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折舊	13,519	12,837
商譽攤銷	-	1,098
補貼撥備撥回	-	(36,607)
可變現存貨撥備淨值	6,743	-

5. 稅項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年－香港利得稅	4,041	2,653
遞延稅項	(636)	(880)
期內稅項抵免	<u>3,405</u>	<u>1,773</u>

香港利得稅根據期內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經抵銷本集團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承前結轉之稅務虧損後，按稅率17.5% (2004年：17.5%) 提撥準備。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港幣171,000元 (2004年：無) 乃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 每股盈利

截至2004年及2005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根據以下項目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5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4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44,750</u>	<u>21,194</u>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5 (未經審核)	2004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u>1,163,828,377</u>	<u>1,163,828,377</u>

附註： 於過往期間，所有原授予董事及若干僱員之購股權均已失效。在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僱員授予購股權。因此，本公司於截至2004年及2005年9月30日止並無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攤薄工具。

7. 股息

董事會於2005年12月8日召開之會議上，董事決議向於2006年2月6日已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05年9月30日止6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2仙 (2004年：港幣1仙)。股息將於2006年2月22日 (星期三) 或之前派發。該項宣派已載於財務報表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溢利及收益

本集團截至2005年9月30日止6個月的綜合收益為港幣6.99億元，較去年同期穩健增長6.5%。在數碼產品熱潮的推動下，加上產品及服務積極進行推廣活動及廣受市場讚譽，回顧期內之純利大幅上升。本集團又勵行有效存貨管理及成本監控措施，令股東應佔純利激增至港幣4,470萬元，較去年同期純利港幣2,110萬元大幅增長111%。每股盈利為港幣3.85仙，並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2仙。

業務回顧

批發業務

於回顧期內，影像解決方案分類收益總額較去年同期增加4%。受數碼相機熱潮影響，攝影菲林銷售額下降30%，儘管如此，數碼產品的表現令人鼓舞，足可抵銷上述跌幅的不利影響。數碼相機及配件銷售額較去年同期顯著上升32%。由於數碼影像日漸受歡迎，數碼相片沖印量錄得大幅上升。因此，相紙銷售總額於回顧期內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61%。與此同時，中國電影菲林需求持續三年上升。隨著「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於今年落實，專業電影菲林銷售額仍然表現強勁，較去年同期上升23%。就資訊解決方案分類而言，由於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富士醫療產品有限公司於2004年6月成功投得為香港醫院管理局承包供應菲林及沖印藥液，菲林及沖印藥液此等醫療產品銷售總額增長39%。就印刷器材業務而言，印刷器材於回顧期內的銷售額錄得2%的增長。自去年成功推出嶄新記錄菲林「百利合」後，該款記錄菲林銷售額增長31%。「百利合」仍深受市場歡迎，其銷售額及銷售數量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28%及52%。此外，由於中國製造業的高端電子產品需求激增，帶動印刷電路板(PCB)菲林需求強勁，菲林銷售額上升29%。

零售業務

在香港，由於傳統影像產品營業額大幅減少，及經營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零售業務的業績受到嚴重影響。菲林及菲林相機的銷售額分別減少34%及67%。回顧期內，儘管受壓於香港租金成本上升，快圖美連鎖店策略性地將店舖網絡數目由84間擴充至89間。優質數碼影像沖印服務仍為快圖美的核心業務，沖印服務的銷售額維持去年同期水平，總沖印量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1.4%。數碼相片量增加30%，電腦配件的銷售額亦微升2%。升幅主要是由於數碼相機及相機電話日漸流行及性能提升，加上「數碼站」安裝計劃反應理想所致。回顧期內，全港數碼站數目增加16%至101個。

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05年9月30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港幣5.78億元，資產負債比率為零。本集團根據本身營商理念，積極採取各項措施以提升工作效率及節流措施以維持收入。於該六個月期間，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顯著下降46%至港幣700萬元，而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亦由於實施有效節流措施減少4%分別至港幣3,300萬元及港幣3,400萬元。期內錄得之應收賬項為港幣1.42億元，存貨則為港幣1.16億元。

前景

展望將來，本集團對未來業務發展保持樂觀態度，並相信於大陸及香港的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下獲授予的兩項證書，予以本集團香港批發及零售業務的服務供應商的資格，將會成為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重要支柱。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推行各項全方位措施，以促進批發及零售業務增長。本集團將憑藉日本富士頂尖的影像及資訊解決方案技術，鞏固本集團在數碼影像範疇的領導地位，並且進一步提升快圖美的市場佔有率，成為全香港最卓越、最可靠及最具創意的沖印網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06年2月7日(星期二)至2006年2月10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擬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06年2月6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依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本公司已正式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截至2005年9月30日止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核，並認為上述財務報表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及作出妥善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涵蓋之整個會計期間內已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而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根據由2005年1月1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其職責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薪酬委員會包括一位執行董事孫大倫博士，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區文中先生及黃子欣先生，區文中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公布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2005年9月30日止6個月載有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一切資料之中期業績報告，將於稍後在聯交所網站上登載。

調任董事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暉先生（「劉先生」）及張昀女士（「張女士」）已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2005年12月8日起生效。

劉先生，49歲，為The China Retail Fund LDC之總裁兼董事會成員。該基金為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AIG」）與中國人民共和國（「中國」）前原國內貿易部（「內貿部」）共同保薦之國際直接投資基金。

劉先生在策劃及推出該基金前，曾為跨國公司提供在國內投資的意見及支援，在這方面累積了14年經驗。他於80年代初期在英國完成了學業後，在中國政府多個國務院部委擔任官職或顧問。在1984年至87年間，劉先生擔任外經貿部（「外經貿部」）市場及貿易發展中心副主任，該機關是早期為國內外商提供投資意見及支援的部委機構之一，曾為中國引入超過10億美元之直接海外投資。自1987年起，劉先生代表外經貿部創辦以紐約為基地的China United Resources Corporation，並出任總裁，為在國內投資的美國企業提供顧問及直接投資服務。

劉先生於2000年7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劉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劉先生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彼將可獲取之董事袍金為每年港幣90,000元，由本公司根據其承擔之職責予以釐定。

張女士，38歲，為美國國際集團（亞洲）投資有限公司副總裁，The China Retail Management LDC之首席投資長官及The China Retail Fund LDC之董事會成員。該基金為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AIG」）與中國人民共和國（「中國」）原國內貿易部（「內貿部」）共同保薦之直接投資基金。張女士持有維珍尼亞理工學院暨洲立大學理學士學位，及美國西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女士於2000年7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張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張女士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張女士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且須輪值告退並可根據本公司細則膺選連任。彼將可獲取之董事袍金為每年港幣90,000元，由本公司根據其承擔之職責予以釐定。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劉先生及張女士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須獲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期，孫大倫博士為主席，鄧國棠先生及吳玉華女士為執行董事；張昀女士及劉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區文中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黃子欣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孫大倫
主席

香港，2005年12月8日

www.chinahkphoto.com.hk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